

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18 年)

二〇一九年四月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次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第二节风险因素”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8
一、 公司基本信息	8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8
三、 信息披露网址及置备地	8
四、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变化情况	9
五、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9
六、 中介机构情况	10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10
一、 债券基本信息	10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4
三、 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情况	15
四、 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6
五、 偿债计划	19
六、 专项偿债账户设置情况	19
七、 报告期内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9
八、 受托管理人（包含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20
第三节 业务经营和公司治理情况	20
一、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20
二、 投资状况	25
三、 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是否发生严重违约	25
四、 公司治理情况	25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26
第四节 财务情况	27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7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7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7
四、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7
五、 资产情况	29
六、 负债情况	32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4
八、 报告期内经营性活动现金流的来源及可持续性	35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5
第五节 重大事项	35
一、 关于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35
二、 关于破产相关事项	35
三、 关于被司法机关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事项	35
四、 关于暂停/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35
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情况	35
第六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6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6
二、 发行人为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6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36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6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37
财务报表	39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9
担保人财务报表	53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本集团、双欣能源	指	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双欣资源	指	内蒙古双欣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主要发起人、控股股东，现持有公司 68.39% 的股份
报告期	指	2018年1-12月
本报告	指	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18年 ）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证登/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会	指	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中审华寅五洲	指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内蒙古双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内蒙古双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与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会议规则》	指	《内蒙古双新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债券持有人	指	通过认购等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公司债券的投资者
债券托管人	指	根据证券登记机构的记录显示在其名下登记拥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
承销商、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德邦证券	指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信评级机构、联合评级、中诚信证评	指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法定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假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假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次债券而制作的《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二期）》
PVA	指	可降解高分子聚乙烯醇
LNG	指	液化天然气（Liquefied Natural Gas）的简称
焦煤	指	也称冶金煤，是中等及低挥发分的中等粘结性及强粘结性的一种烟煤
中煤	指	经分选后得到的灰分介于精煤与煤矸石之间的煤
煤泥	指	煤泥泛指煤粉含水形成的半固体物，是煤炭洗选过程中的一种剩余产品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双欣能源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乔玉华
注册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棋盘井镇工业园
办公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 棋盘井镇工业园双欣大酒店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16064
公司网址	http://www.sxzyjt.com
电子信箱	无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苗进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副总裁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南大街7号万豪中心A座906室
电话	010-82101989
传真	010-82101969 转 814
电子信箱	miao_as@vip.sina.com

三、信息披露网址及置备地

登载年度报告的交易场所网站网址	http://www.sse.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南大街7号万豪中心A座906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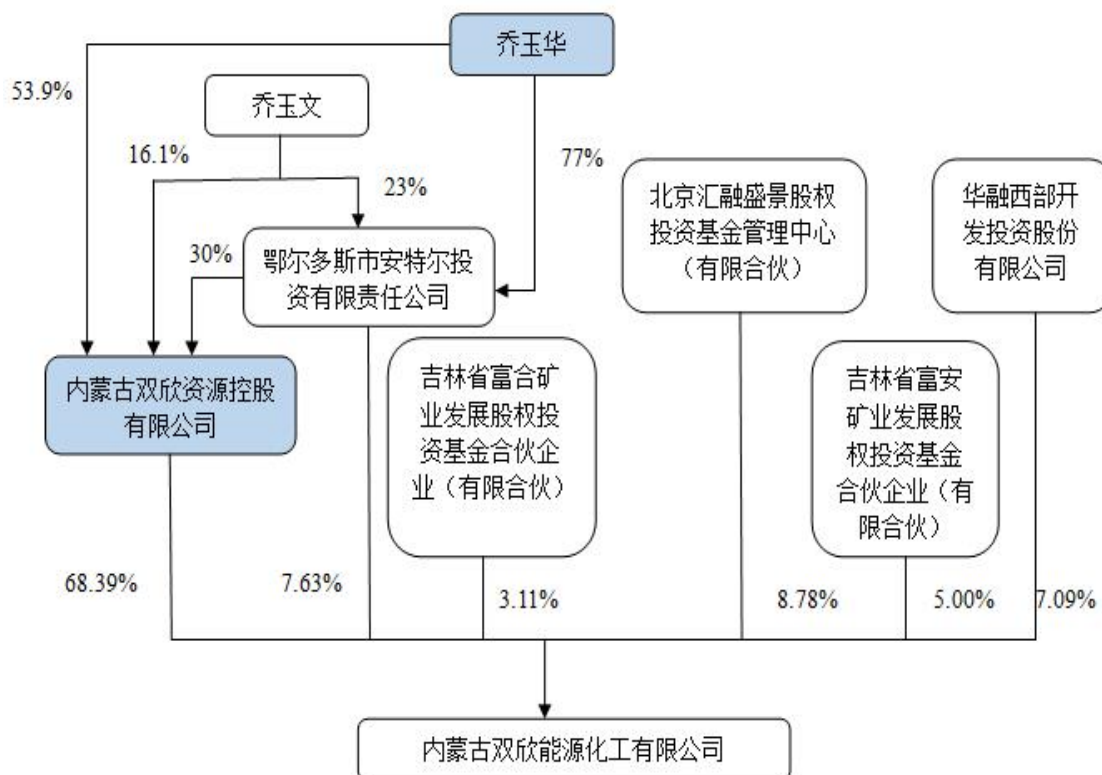
四、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内蒙古双欣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乔玉华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无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信息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经《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2018年第7次临时股东会决议》有效表决，形成决议：“一、同意免去阿拉腾图娅监事职务；二、同意委派张彦雄为公司监事，任期三年。”公司于2018年9月25日办理完成工商登记手续。

六、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 188 号信达广场 5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自勇、毛凤来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36069.SH、143134.SH、143801.SH
债券简称	15 双欣债、18 双欣 01、18 双欣 02
名称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17 层 B1-B4 单元
联系人	肖立伟、何淼
联系电话	010-58302537

（三）资信评级机构

债券代码	136069.SH
债券简称	15 双欣债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债券代码	143134.SH、143801.SH
债券简称	18 双欣 01、18 双欣 02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21 楼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一、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代码	136069.SH
--------	-----------

2、债券简称	15 双欣债
3、债券名称	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5 年公司债券
4、发行日	2015 年 12 月 4 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是
6、最近回售日	2018 年 12 月 4 日
7、到期日	2020 年 12 月 4 日
8、债券余额	7.62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7.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本金支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兑付债券利息三次，兑付本金一次。
14、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p>1、依据“15 双欣债”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 3 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公司可选择上调票面利率，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年利率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前 3 年票面年利率加公司提升的基点，在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p> <p>2、2018 年 10 月 23 日，发行人发布了《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关于“15 双欣债”公司债券票面利率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发行人选择上调整票面利率 50 个基点，即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为 7.80%。”</p>
15、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p>1、依据“15 双欣债”募集说明书“本次债券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p> <p>2、2018 年 11 月 12 日，发行人发布了《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关于“15 双欣债”公司债券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p> <p>“根据《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15 双欣债”公司债券的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回售登记期内（2018 年 11 月 6 日至 2018 年 11 月 8 日）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15 双欣债”公司债券进行回售申报登记，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张（不含利息）。</p> <p>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15 双欣债”（债券代码：136069）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297,910 手，回售金额为 297,910,000 元（不含利息）。有效回售申报一经确认</p>

	<p>，不能撤销。相应的债券将被冻结交易，直至本次回售实施完毕后相应债券被注销。</p> <p>2018年12月4日为本次回售申报的资金发放日，公司将对本次有效申报回售的“15双欣债”公司债券的持有人支付本金及当期利息。本次回售实施完毕后，“15双欣债”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的数量为762,090手，总面值人民币762,090,000元。”</p>
	<p>1、依据“15双欣债”募集说明书“本次债券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p> <p>2、2018年11月12日，发行人发布了《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关于“15双欣债”公司债券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p> <p>“根据《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2015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15双欣债”公司债券的债券持有人有权选择在回售登记期内（2018年11月6日至2018年11月8日）对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15双欣债”公司债券进行回售申报登记，回售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张（不含利息）。</p> <p>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15双欣债”（债券代码：136069）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297,910手，回售金额为297,910,000元（不含利息）。有效回售申报一经确认，不能撤销。相应的债券将被冻结交易，直至本次回售实施完毕后相应债券被注销。</p> <p>2018年12月4日为本次回售申报的资金发放日，公司将对本次有效申报回售的“15双欣债”公司债券的持有人支付本金及当期利息。本次回售实施完毕后，“15双欣债”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的数量为762,090手，总面值人民币762,090,000元。”</p>
16、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17、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43134.SH
2、债券简称	18双欣01
3、债券名称	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4、发行日	2018年8月7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是
6、最近回售日	2020年8月7日
7、到期日	2021年8月7日
8、债券余额	2.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7.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本金支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不适用
14、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p>1、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2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1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2、报告期内未触及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情形。</p>
15、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p>1、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为3年期，债券存续第2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p> <p>2、报告期内未触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情形。</p>
16、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p>1、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为3年期，债券存续第2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p> <p>2、报告期内未触及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情形。</p>
17、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债券代码	143801.SH
2、债券简称	18双欣02
3、债券名称	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二期）
4、发行日	2018年9月19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是
6、最近回售日	2020年9月19日
7、到期日	2021年9月19日
8、债券余额	2.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7.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

	次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利息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本金支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合格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不适用
14、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p>1、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2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1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2、报告期内未触及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情形。</p>
15、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p>1、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为3年期，债券存续第2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p> <p>2、报告期内未触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情形。</p>
16、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p>1、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为3年期，债券存续第2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p> <p>2、报告期内未触及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情形。</p>
17、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36069.SH

债券简称	15双欣债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在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账号：230901201090012298，开户行：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支行）并与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使用和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总额	10.6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发行人于2015年12月8日公开发行10.6亿元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1,060万元后的10.494亿元，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一致。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	------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43134.SH

债券简称	18双欣01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单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账号：321060100100268718，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单支行）并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单支行签订了《专用账户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总额	2.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发行人于2018年8月7日公开发行2亿元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200万元后的1.98亿元，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一致。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43801.SH

债券简称	18双欣02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单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使用专项账户（账号：321060100100268718，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单支行）并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单支行签订了《专用账户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总额	2.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发行人于2018年9月19日公开发行2亿元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200万元后的1.98亿元，已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一致。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情况

（一）报告期内最新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36069.SH
------	-----------

债券简称	15 双欣债
评级机构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18年6月22日
评级结果披露地点	http://www.sse.com.cn
评级结论（主体）	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评级结论（债项）	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的“15 双欣债”的债券信用等级为 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相同，无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二） 主体评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情况

1. 保证担保

1) 法人或其他组织保证担保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保证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43134.SH

债券简称	18 双欣 01
保证人姓名	乔玉华、郝润莲
保证人是否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影响保证人资信的重要事项和保证人的代偿能力	不适用
报告期末保证人资产受限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末保证人对外担保情况	保证人除为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提供担保外，无其他对外担保情况。

可能影响保证权利实现的其他信息	不适用
保证人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保证担保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末保证人所拥有的除发行人股权外的其他主要资产权利限制及后续权利限制安排	不适用

债券代码：143801.SH

债券简称	18双欣02
保证人姓名	乔玉华、郝润莲
保证人是否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影响保证人资信的重要事项和保证人的代偿能力	不适用
报告期末保证人资产受限情况	保证人除为发行人及发行人子公司提供担保外，无其他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末保证人对外担保情况	不适用
可能影响保证权利实现的其他信息	不适用
保证人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保证担保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末保证人所拥有的除发行人股权外的其他主要资产权利限制及后续权利限制安排	不适用

2. 抵押或质押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43134.SH

债券简称	18双欣01
担保物的名称	内蒙古双欣资源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发行人5%的股权
报告期末担保物账面价值	3.76
担保物评估价值	不适用
评估时点	不适用
报告期末担保物已担保的债务总余额	不适用
担保物的抵/质押顺序	第一顺位
报告期内担保物的评估、登记、保管等情况	1、鄂尔多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鄂托克旗经济开发区分局于2018年7月27日受理了双欣资源控股作为出质人及德邦证券作为质权人，所共同提交的《股权出质设立

登记申请书》，并于当日出具《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鄂尔多斯）登记内质字[2018]第 1803587723 号），予以登记。此次出质为内蒙古双欣资源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发行人 10%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13,114.39 万元）。

2、发行人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向受托管理人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送了《关于提出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召开 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函》，主要内容为：“公司考虑到 18 双欣 01 发行规模为 2 亿元，为了保障对质押物的有效利用及外部融资需要，因此拟将 18 双欣 01 中‘双欣资源将其所持有发行人 10%的股权质押给债券管理人作为本次债券发行余额本金及利息偿付的担保物’变更为‘双欣资源将其所持有发行人 5%的股权质押给债券管理人作为本次债券发行余额本金及利息偿付的担保物’，发行人质押股权由 10%变更为 5%。”

3、受托管理人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发布了《关于召开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4、此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于 2018 年 11 月 14 日下午 16 时在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 号西环广场 T3 座 17 层 B1-B4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受托管理人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主持，召开方式为现场召开。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委派代表共 1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未偿还债券共 122.00 万张，占本期债券未偿还债券总张数的 61%。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将“18 双欣 01”中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股权质押比例由 10%变更为 5%的议案》。

5、前述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予以见证，并出具了《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6、鄂尔多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鄂托克旗经济开发区分局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受理了双欣资源控股作为出质人及德邦证券作为质权人，所共同提交的《股权出质设立登记申请书》，并于当日出具《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鄂尔多斯）登记内质字[2018]第 1803587723 号），予以登记。此次出质为内蒙古双欣资源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发行人 5%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6,557.195 万元）。

担保物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抵/质押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43801.SH

债券简称 18 双欣 02

担保物的名称	内蒙古双欣资源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发行人 10%的股权
报告期末担保物账面价值	7.53
担保物评估价值	不适用
评估时点	不适用
报告期末担保物已担保的债务总余额	不适用
担保物的抵/质押顺序	第一顺位
报告期内担保物的评估、登记、保管等情况	鄂尔多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鄂托克旗经济开发区分局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受理了双欣资源控股作为出质人及德邦证券作为质权人，所共同提交的《股权出质设立登记申请书》，并于当日出具《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鄂尔多斯）登记内质字[2018]第 1803780301 号），予以登记。此次出质为内蒙古双欣资源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发行人 10%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13,114.39 万元）。
担保物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抵/质押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不适用

3. 其他方式增信

适用 不适用

（三）截至报告期末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偿债计划

（一）偿债计划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偿债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专项偿债账户设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43134.SH
会议届次	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召开时间	2018 年 11 月 14 日
召开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 号西环广场 T3 座 17 层 B1-B4 德邦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召开原因	发行人考虑到 18 双欣 01 发行规模为 2 亿元，为了保障对质押物的有效利用及外部融资需要，因此拟将 18 双欣 01 中“双欣资源将其所持有发行人 10%的股权质押给债券管理人作为本次债券发行余额本金及利息偿付的担保物”变更为“双欣资源将其所持有发行人 5%的股权质押给债券管理人作为本次债券发行余额本金及利息偿付的担保物”，股权质押由 10%变更为 5%。
会议表决情况及会议决议	<p>1、会议由受托管理人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主持，召开方式为现场召开。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委派代表共 1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未偿还债券共 122.00 万张，占本期债券未偿还债券总张数的 61%。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将“18 双欣 01”中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股权质押比例由 10%变更为 5%的议案》。</p> <p>2、此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予以见证，并出具了《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关于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2018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p>
会议决议落实情况	鄂尔多斯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鄂托克旗经济开发区分局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受理了双欣资源控股作为出质人及德邦证券作为质权人，所共同提交的《股权出质设立登记申请书》，并于当日出具《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鄂尔多斯）登记内质字[2018]第 1803587723 号），予以登记。此次出质为内蒙古双欣资源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有发行人 5%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6,557.195 万元）。

八、受托管理人（包含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债券代码	136069.SH、143134.SH、143801.SH
债券简称	15 双欣债、18 双欣 01、18 双欣 02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根据受托管理人与公司签署的《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公司的资信状况，并每 6 个月对公司进行回访，监督公司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义务履行职责。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否
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的，采取的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	不适用
是否已披露报告期受托事务管理/债权代理报告及披露地址	是。 http://www.sse.com.cn

第三节 业务经营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及所在行业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依托煤炭资源，协同发展煤炭采选、煤炭贸易、电力、电石、PVA、LNG业务，打造“煤-电-化”一体化循环经济产业链。目前各业务之间协同效应明显，有助于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分散单一业务风险，具有一定的抗风险能力。

1) PVA行业

PVA（聚乙烯醇）生产行业属精细化工行业，产品由醋酸乙烯经醇解聚合而成，是目前发现的唯一具有水溶性的高分子聚合物，有较好的化学稳定性、良好的绝缘性、成膜性及气体阻隔性。除此之外，PVA还具有水溶性、水溶液的贮存稳定性、黏结性、界面化学性质、抗溶剂性、热稳定性等独特的性能，广泛应用于涂料、黏合剂、纺织浆料、纸张处理剂、化学纤维、乳化剂、分散剂、薄膜、医疗材料和建筑汽车改性材料，应用领域涉及纺织、食品、医药、建筑、木材加工、造纸、印刷、农业以及冶金等行业。

2) 煤炭行业

煤炭是一种重要的基础能源。研究表明，煤炭是世界上蕴藏量最为丰富的化石能源，煤炭的证实储量远超过石油和天然气的总和，约占地球证实化石燃料资源总量的70%。中国富煤、贫油、少气的资源特点决定了煤炭是中国能源消费的主体，煤炭在我国能源消费中占比维持在60%左右。长期来看，随着中国工业化和城镇化的推进，能源消费将保持持续稳定增长，但是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和节能减排政策的实施将使能源消费增速放缓。短期来看，煤炭行业将受到经济周期波动、行业政策等因素的影响。

3) 电力行业

电力工业是支撑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性产业和公用事业，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对电力的依赖程度也越来越高。目前我国电力结构排名依次为火电、水电、风电、光伏发电、核电、生物质发电。

2、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及竞争状况

1) PVA行业

发行人PVA业务板块的运营主体为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双欣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欣环保”）。2016年，双欣环保2万吨/年技改扩产项目建成投产，PVA产能提升至13万吨/年。

2) 煤炭行业

近年来，发行人已具备了一定的煤炭资源储备量。截至2017年末，公司控制的煤炭资源储量为2.75亿吨，可采储量为1.32亿吨（不含2013年政府新配置2.6亿吨煤炭资源），核定煤炭生产能力570万吨/年，煤炭洗选能力为960万吨/年；发行人与淄博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了内蒙古双欣矿业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资源是位于东胜区塔拉壕镇常青村境内的井工煤矿，资源储量9.8亿吨，可采储量2.79亿吨，设计产能500万吨，配套洗选500万吨/年，发行人持股占比为45%；发行人与新矿内蒙古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鄂托克前旗长城六号矿业有限公司，主要开采煤矿位于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上海庙矿区，资源储量1.27亿吨，可采储量1.12亿吨，发行人持股占比为42%。此外，2013年内蒙自治区政府同意为公司6万吨/年特种纤维素及配套项目（PVA业务板块的下游业务项目）在鄂尔多斯市乌审煤田乌兰陶勒盖勘查区配置2.60亿吨煤炭资源，正在等待国家对该矿区的整体规划。

3) 电力行业

公司电力业务的运营主体为鄂尔多斯市鄂尔多斯双欣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欣电力”）。双欣电力现拥有2×200MW的煤矸石发电厂一座，设备运行稳定且负荷率较高，近年来发电量保持相对稳定，双欣电力利用煤矸石发电，将废弃的煤炭资源就近转化为电力，不仅减少煤矸石对环境的污染，实现废弃资源的回收和综合利用，还可为发行人实现循环经济产业链条以及当地的经济提供丰富的电力资源，属于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且

由于电力业务的客户主要是棋盘井工业区当地的化工企业和矿产企业，客户稳定。

3、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 资源优势

鄂尔多斯市全市国土面积 8.7 万平方公里，矿产资源条件得天独厚，尤其以煤炭资源为最，探明储量 4,485 亿吨，全市国土面积的 70% 含煤。而公司位于鄂尔多斯市的鄂托克旗棋盘井工业园区。

公司所处的蒙西地区属于煤炭和石灰石的富集地区，公司拥有丰富的煤炭资源，且当地丰富的石灰石资源为业务发展提供充足的原料保障。公司煤炭资源储量为 2.75 亿吨，在产矿井合计产能 570 万吨/年。此外，当地生产 PVA 所需的电石、甲醇、醋酸等原料供应较为充足。

2) 循环经济产业链优势

发行人利用当地丰富的电石、甲醇、醋酸原料和电力资源，全力打造“煤炭/石灰石—电力—电石—乙炔—醋酸—醋酸乙烯—聚醋酸乙烯—聚乙烯醇—特种纤维/VAE 干粉胶/可降解膜”为一体的循环经济产业链。以资源的高效利用和循环利用为目标，以“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为原则，在生产中广泛采用了国际、国内先进的生产工艺和技术，将产业链各环节中的产品及废弃物循环使用。各种废弃物都成为循环经济生产中的原料，既减轻了环境压力，又实现了资源最大限度的利用，提升了经济效益。

3) 成本优势

发行人通过一体化生产模式和资源循环利用模式，使管理、环保、功能配套等资源得到有效节约，通过资源的综合利用，将生产、能源、废物利用等高度衔接，最大程度的节约成本降低能耗，给能源化工的下游行业投资和产品成本带来了较大的成本优势。

4) 政策优势

根据西部大开发的相关政策，发行人所属公司能够享受西部大开发有关税收优惠政策，同时符合节能减排废物综合利用鼓励政策，还不同程度的享受政府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和其他多种政策性优惠。

5) 专业集成优势

在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的统一规划、统一设计、统筹安排的原则下，发行人与各行业的龙头企业进行战略合作，利用各股东方包括资金、技术、管理、人才环保、服务等专业资源优势，使得各项目建设、运营达到国内一流水准。

（二）经营情况分析

1. 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煤炭	45.66	34.90	23.57	44.42	41.89	33.09	21.01	44.09
--电力	5.67	4.66	17.81	5.52	5.62	4.47	20.46	5.92
--化工	46.70	36.22	22.44	45.44	43.77	34.34	21.54	46.07
--其他--供暖	1.13	0.84	25.66	1.10	0.73	0.62	15.07	0.77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活性炭	1.63	1.12	31.29	1.59	0.95	0.85	10.53	1.00
--其他	1.11	0.71	36.04	1.08	0.99	0.67	32.32	1.04
其他业务收入	0.88	0.21	76.14	0.86	1.06	0.51	51.89	1.11
合计	102.78	78.66	23.47	-	95.00	74.54	21.54	-

2. 各主要产品、服务收入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分产品或分服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主营业务收入--煤炭	45.66	34.90	23.57	9.00	5.47	12.18
--电力	5.67	4.66	17.81	0.89	4.25	-12.95
--化工	46.70	36.22	22.44	6.69	5.47	4.18
--其他--供暖	1.13	0.84	25.66	54.79	35.48	70.27
--活性炭	1.63	1.12	31.29	71.58	31.76	197.15
--其他	1.11	0.71	36.04	12.12	5.97	11.51
其他业务收入	0.88	0.21	76.14	-16.98	-58.82	46.73
合计	102.78	78.66	23.47	8.19	5.53	8.96

3. 经营情况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服务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变动比例超过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业务情况，分别说明相关变动的的原因。

1、供暖业务，收入、成本、毛利率较同期分别增长 54.79%、35.48%、70.27%，主要系下游蒸汽需求增大及售价提升所致；

2、活性炭业务，收入、成本、毛利率较同期分别增长 71.58%、31.76%、197.15%，主要系售价提升所致；

3、其他业务收入，成本较同期降低 58.82，毛利率较同期增长 46.73%，主要系销售辅料所致。

(三)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89,380.5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8.43%；其中前五名客户

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0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额超过年度销售总额 30%的

适用 不适用

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15,430.7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7.3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向前五名客户采购额超过年度采购总额 30%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四） 新增业务板块分析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且收入占到报告期收入 30%的

是 否

（五） 公司未来展望

发行人未来将继续延伸资源综合利用、清洁、高效、低能耗的循环产业链，不断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加大研发投入力度，陆续开工建设一批技术含量高、产品附加值高、产业关联度高、填补国内空白的项目，促进公司走上一条资源综合利用、清洁、高效、低能耗的循环产业示范之路。

1) 化工板块规划

发行人将继续延伸 PVA 循环产业链，提升 PVA 产品附加值，计划在现有 PVA 规模基础上，在蒙西高新技术园建设 PVA 下游循环经济产业链项目，引进填补国内空白的 PVA 高端产品项目，项目全部建成后，将成为内蒙古自治区第一个“煤炭/石灰石-电力-电石-乙炔-醋酸乙烯-聚乙烯醇-特种纤维/VAE 干粉胶/可降解膜”为一体的循环经济产业链。公司将根据国内经济形势、产品市场需求及资金落实情况适时实施投资。

2) 煤炭板块规划

发行人将对现有的煤炭业务板块进行结构性调整，基于现有产能强化煤炭洗选和煤炭终端市场的销售能力，并加大煤炭清洁利用研发力度，实现清洁利用，提高资源经济效益。原则上，公司不再改建、扩建和新建新的矿井。鉴于公司无烟煤矿产资源储量丰富，公司未来将加大对无烟煤为原材料的活性炭的研发，提升生产销售能力，并加强对空气净化和水处理的下游行业的延伸。

3) 电力板块规划

为进一步提高电力供应自给能力，降低下游产品动力成本，发行人规划在蒙西工业园区配套建设 2*350MW 低热值煤热电联产项目，现已取得自治区相关部门的核准文件。目前公司与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建设有限公司三方共同投资建设，出资比例分别为 45%、51%、4%。项目的建设，主要为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化工项目提供生产用汽，机组所发电力可直接用于化工项目的供电需求，也能增加地区的电源支撑。

总体来看，发行人制定了较为全面的战略规划，有利于未来业务的有序发展。截至目前发行人剩余投资规模不大，投资支出的资金压力较小。

二、投资状况

（一）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的重大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的重大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是否发生严重违约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公司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与控股股东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的机制安排说明：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具有完全的独立性，并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

目前，公司已形成了以煤炭、电力、LNG、高分子可降解聚乙烯醇（PVA）及其下游深加工产品为主要经营领域，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运营系统，独立自主地开展经营活动，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包括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拥有必要的人员、资金和技术设备以及在此基础上按照分工协作和职权划分建立的一套完整的组织，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

2、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与经营相关的场所、机器设备以及采矿权等无形资产，并取得了相关资产、权利的权属证书或证明文件，资产权属界定清晰；具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公司资产具有独立完整性；公司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或者为其担保的情形，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人员独立情况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等情形。

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能够自主招聘管理人员和职工，与公司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且按时向员工发放工资，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

4、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符合《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会计法规的规定。公司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能够独立开展财务工作和进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的情况。

5、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了管理层，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职能部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完全独立于各股东，不存在受股东及其它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二） 是否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是 否

（三） 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控制是否存在其他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 发行人经营性往来款与非经营性往来款的划分标准：

经营性往来款和非经营性往来款的划分标准及认定依据：即将与经营有关的往来款划分为经营性，即在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往来款。否则，即划分为非经营性往来款，一般指发行人对相关企业的拆借款项。

2. 报告期内是否发生过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情形：

是。

3. 报告期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25 亿，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33%，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第四节 财务情况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减少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占该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包括但不限于）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1	总资产	1,975,485.44	2,021,361.47	-2.27	--
2	总负债	1,222,655.62	1,261,175.48	-3.05	--
3	净资产	752,829.83	760,185.99	-0.97	--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1,617.82	638,724.88	2.02	--
5	资产负债率 (%)	61.89	62.39	-0.80	--
6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资产负债率 (%)	77.40	77.44	-0.04	--
7	流动比率	0.75	0.85	-12.16	--
8	速动比率	0.67	0.78	-13.81	--
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659.35	57,837.55	-34.89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缴存保证金较同期增加, 从而使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减少所致。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1	营业收入	1,027,774.13	950,042.04	8.18	--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 说明原因
2	营业成本	786,556.87	745,413.52	5.52	--
3	利润总额	78,898.00	68,579.12	15.05	--
4	净利润	63,901.11	56,784.36	12.53	--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8,491.36	20,194.70	-8.43	--
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338.24	51,067.62	12.28	--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220,484.84	206,448.71	6.80	--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78,169.94	109,216.04	63.14	主要系营业收入的增长所带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的增加所致。
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9,100.62	40,561.47	21.05	--
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149,014.77	112,225.37	32.78	主要系偿还到期债务所致。
11	应收账款周转率	7.99	8.51	-6.10	--
12	存货周转率	13.84	13.86	-0.20	--
1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8	0.16	10.16	--
14	利息保障倍数	1.99	1.90	4.73	--
1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24	1.44	55.93	主要系营业收入的增长所带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的增加所致。
16	EBITDA 利息倍数	2.78	2.72	2.08	--
17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0.00	--
18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0.00	--

说明 1: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 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08)》执行。

说明 2: EBITDA=息税前利润 (EBIT)+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

1、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4.89%,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缴存保证金较同期增加, 从而使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减少所致;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63.14%, 主要系营业收入的

增长所带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的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32.78%，主要系偿还到期债务所致；

4、现金利息保障倍数，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55.93%，主要系营业收入的增长所带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的增加所致。

五、资产情况

（一）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1.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18.49	18.31	0.98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3	0.92	33.70	主要系购买基金所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2.71	13.00	-2.23	--
预付款项	15.42	15.05	2.46	--
其他应收款	5.43	14.17	-61.68	主要系收回所欠款项所致。
存货	5.88	5.49	7.10	--
流动资产合计	59.17	66.94	-11.61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0	4.40	0.00	--
持有至到期投资	9.12	4.03	126.30	主要系购买资管计划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6.43	5.77	11.44	--
固定资产	64.74	67.00	-3.37	--
在建工程	2.46	1.84	33.70	主要系增加对双欣环保公司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正丰矿业 16#煤二采区巷道改造项目等的投入所致。
无形资产	12.88	12.56	2.55	--
开发支出	0.01	0.57	-98.25	主要系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商誉	26.70	26.70	0.00	--
长期待摊费用	11.62	12.29	-5.45	--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2	0.02	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8.38	135.19	2.36	--
资产总计	197.55	202.14	-2.27	--

2.主要资产变动的的原因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33.70%**，主要系购买基金所致；
- 2) 其他应收款，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61.68%**，主要系收回所欠款项所致；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26.30%**，主要系购买资管计划所致；
- 4) 在建工程，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33.70%**，主要系增加对双欣环保公司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正丰矿业**16#**煤二采区巷道改造项目等的投入所致；
- 5) 开发支出，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98.25%**，主要系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各类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所担保债务的债务人、担保类型及担保金额(如有)	由于其他原因受限的,披露受限原因及受限金额(如有)
货币资金	15.96	0.00	银行承兑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不适用
固定资产	47.75	0.00	发行人为取得借款向银行提供担保而设定的抵押	不适用
在建工程	0.13	0.00	同上	不适用
无形资产	11.26	0.00	同上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	50.89	0.00	同上	不适用
合计	125.99	0.00	-	-

2. 发行人所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母公司口径营业总收入或资产总额低于合并口径相应金额 50%

适用 不适用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子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	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权比例合计(%)	母公司持有的股权中权利受限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鄂尔多斯市正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8.54	19.65	95.00	95.00	因向民生银行借款,发行人将所持95%股权质押给该银行。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 报告期 末资产 总额	子公司报 告期营业 收入	母公司直接 或间接持有 的股权比例 合计(%)	母公司持 有的股权 中权利受 限的比例	权利受限原因
内蒙古双欣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9.92	16.52	95.02	82.88	1、因向华融西部借款，发行人将所持 62.88%股权质押给该机构。 2、因向前海恒辉借款，发行人将所持 20%股权质押给该机构。
鄂尔多斯市鄂尔多斯双欣电力有限公司	25.07	6.98	45.00	45.00	因向建设银行借款，发行人将所持 45%股权质押给该银行。
鄂托克旗乌仁都西煤焦有限责任公司	9.03	7.85	51.00	51.00	1、因向民生银行借款，发行人将所持 9.565%股权质押给该银行； 2、因向兴业银行借款，发行人将所持 41.435%股权质押给该银行；
准格尔旗鸿鑫纳户沟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5.12	4.49	100.00	100.00	因向建设银行借款，发行人将所持 100%股权质押给该银行。
乌海市蒙港投资有限公司	29.63	12.88	100.00	0.00	因向工商银行借款，发行人将所持 100%股权质押给该银行。
乌海市天誉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4.43	9.50	100.00	100.00	因向中信银行借款，发行人将所持 100%股权质押给该银行。
乌海市天裕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5.72	3.37	100.00	100.00	因向鄂尔多斯农商行借款，发行人将所持 100%股权质押给该银行。
鄂尔多斯市宏基亿泰能源有限公司	12.08	10.15	70.00	70.00	因向民生银行借款，发行人将所持 70%股权质押给该银行。
鄂尔多斯市双欣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23.37	23.74	100.00	75.00	1、因向华融陕西分公司借款，发行人将所持 25%股权质押给该机构。 2、因向长城国兴金租借款，发行人将所持 10%股权质押给该机构。 3、因向农业银行借款，发行人将所持 40%股权质押给鑫达公路提供反担保。
内蒙古浦瑞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23	6.45	100.00	100.00	因向交通银行借款，发行人所持 100%的股权质押给该银行。
内蒙古双欣高分子材料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0.20	0.02	100.00	0.00	不适用。
内蒙古双欣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2.95	4.97	100.00	0.00	不适用。
合计	205.29	126.57	-	-	-

六、负债情况

（一）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1. 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31.58	25.10	25.82	主要系补充运营资金而增加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7.97	35.42	7.20	--
预收款项	0.55	0.37	48.65	主要系对部分客户采取预收销货的方式较同期增多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0.30	0.22	36.36	主要系计提职工工资等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88	1.28	125.00	主要系收入的增长带动应纳税金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03	2.42	-57.44	主要系支付欠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8.00	-100.00	主要系兑付到期的 8 亿元中期票据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00	6.00	-16.67	--
流动负债合计	79.31	78.81	0.63	--
长期借款	20.57	25.01	-17.75	--
应付债券	16.62	15.60	6.54	--
长期应付款	4.94	5.91	-16.41	--
递延收益	0.83	0.79	5.06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96	47.30	-9.18	--
负债合计	122.27	126.12	-3.05	--
股本	13.11	13.11	0.00	--
资本公积	19.00	19.82	-4.14	--
专项储备	0.76	0.89	-14.61	--
盈余公积	2.03	1.70	19.41	--
未分配利润	30.26	28.36	6.70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65.16	63.87	2.02	--
少数股东权益	10.12	12.15	-16.71	--
股东权益合计	75.28	76.02	-0.97	--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97.55	202.14	-2.27	--

2. 主要负债变动的原因

- 1) 短期借款，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25.82%，主要系补充运营资金而增加借款所致；
- 2) 预收账款，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48.65%，主要系对部分客户采取预收销货的方式较同期增多所致；
- 3) 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36.36%，主要系计提职工工资等增加所致；
- 4) 应交税费，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125.00%，主要系收入的增长带动应纳税金增加所致；
- 5) 其他应付款，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57.44%，主要系支付欠款所致；
-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100.00%，主要系兑付到期的 8 亿元中期票据所致。

3. 发行人在报告期末是否存在尚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境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二）有息借款情况

报告期末借款总额 78.71 亿元，上年末借款总额 85.61 亿元，借款总额总比变动-8.07%。

报告期末借款总额同比变动超过 30%，或报告期内存在逾期未偿还借款且且借款金额达到 1000 万元的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新增逾期有息债务且单笔债务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

适用 不适用

（四）上个报告期内逾期有息债务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五）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不适用。

（六）后续融资计划及安排

1. 后续债务融资计划及安排

未来一年内营运资金、偿债资金的总体需求情况，大额有息负债到期或回售情况及相应的融资计划：

未来一年内偿债资金合计 39.72 亿元。所需营运资金则依据发行人现有业务运营情况及未来战略规划而定，发行人已制定完备的营运资金需求计划，并根据该计划制定了相应的融资计划。公司的融资计划包含发行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及银行贷款等，已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相关合同或达成协议。

2. 所获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银行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	已使用情况	剩余额度
建设银行	23.42	16.42	7.00
工商银行	17.77	12.27	5.50
兴业银行	10.50	5.50	5.00
民生银行	8.92	8.92	0.00
鄂尔多斯银行	7.85	7.85	0.00
中信银行	5.29	5.29	0.00
其他银行	56.71	41.44	15.27
合计	130.46	97.69	32.77

上年末银行授信总额度：103.82 亿元，本报告期末银行授信总额度 130.46 亿元，本报告期银行授信额度变化情况：26.64 亿元

3. 截至报告期末已获批尚未发行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额度：

1) 发行人于 2017 年 8 月 4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24 号），批复核准发行人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2 亿元的公司债券，可分期发行。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2 年内有效。截止目前，尚未发行额度 8 亿元。

2) 发行人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获得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8]CP160 号），通知决定接受发行人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12 亿元，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注册额度自通知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发行人已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发行金额 5 亿元，截止目前，尚未发行额度 7 亿元。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总额：7.89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11 亿元

报告期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的重大变化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的来源及可持续性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超过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50%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一）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及余额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30%的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上年末对外担保的余额：6.37 亿元

公司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07 亿元

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6.30 亿元

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30%：是 否

（二）对外担保是否存在风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大事项

一、关于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关于破产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关于被司法机关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事项

（一）发行人及其董监高被调查或被采取强制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被采取强制措施：是 否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发生其他重大负面不利变化等情形：是 否

四、关于暂停/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不适用。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4,933.35	183,137.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310.00	9,2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27,143.80	129,980.82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54,223.28	150,488.7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4,338.62	141,656.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8,751.79	54,941.1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78
流动资产合计	591,700.84	669,422.4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020.30	44,020.3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91,167.87	40,31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4,278.27	57,672.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7,414.82	669,988.72
在建工程	24,566.92	18,448.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8,822.35	125,641.89
开发支出	97.03	5,742.71
商誉	267,031.80	267,031.80
长期待摊费用	116,154.36	122,856.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0.88	226.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83,784.60	1,351,939.02
资产总计	1,975,485.44	2,021,361.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15,786.42	250,966.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79,694.02	354,230.61
预收款项	5,542.25	3,678.21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952.48	2,220.77
应交税费	28,844.63	12,806.17
其他应付款	10,271.98	24,223.9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	6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793,091.77	788,125.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5,725.00	250,050.00
应付债券	166,209.00	156,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9,362.48	59,092.2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267.36	7,907.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9,563.84	473,049.77
负债合计	1,222,655.62	1,261,175.4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1,143.90	131,143.9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9,954.87	198,163.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7,647.18	8,883.50
盈余公积	20,269.69	16,959.4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2,602.18	283,574.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51,617.82	638,724.88
少数股东权益	101,212.01	121,461.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52,829.83	760,185.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75,485.44	2,021,361.47

法定代表人：乔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安志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古艾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双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654.93	12,096.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310.00	9,2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9,250.00	20,949.65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26,714.41	86,372.47
其他应收款	30,679.51	136,014.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741.38	2,579.7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3,350.23	267,213.5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020.30	44,020.3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91,167.87	40,310.00
长期应收款	1,986.35	24,436.35
长期股权投资	572,854.19	512,473.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51.00	6,228.30
在建工程	459.16	6.4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5.51	210.3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079.33	96,856.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0,483.71	724,541.44
资产总计	923,833.94	991,754.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7,695.00	102,666.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2,050.97	51,256.59
预收款项	960.82	10,097.4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24.68	110.80
应交税费	1,612.09	2,553.75
其他应付款	162,091.10	101,374.1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	6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54,634.66	408,058.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6,100.00	98,900.00
应付债券	166,209.00	156,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3.00	161.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2,462.00	255,061.50
负债合计	597,096.66	663,120.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1,143.90	131,143.9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2,695.03	72,695.0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269.69	16,959.43
未分配利润	102,628.67	107,836.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6,737.28	328,634.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23,833.94	991,754.97

法定代表人：乔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安志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古艾

合并利润表
2018年1—12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27,774.13	950,042.04
其中：营业收入	1,027,774.13	950,042.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67,070.08	901,657.61
其中：营业成本	786,556.87	745,413.5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651.62	12,145.58
销售费用	37,973.45	39,477.84
管理费用	28,540.56	25,011.07
研发费用	12,911.46	3,698.87
财务费用	83,153.96	75,723.7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717.84	186.98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2,127.01	389.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27.86	17,132.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572.21	15,969.99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7.4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761.51	65,906.24
加：营业外收入	1,826.73	2,823.17
减：营业外支出	690.24	150.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898.00	68,579.12
减：所得税费用	14,996.88	11,794.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901.11	56,784.3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901.11	56,784.3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6,562.88	5,716.74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338.24	51,067.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901.11	63,489.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338.24	56,294.5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62.88	7,195.0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乔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安志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古艾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项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28,437.67	240,363.41
减：营业成本	196,960.91	207,808.44
税金及附加	1,020.09	1,051.11
销售费用	1,965.36	2,541.88
管理费用	5,088.75	4,387.2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4,973.54	47,661.5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74.17	-421.22
信用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278.00	10.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442.88	54,301.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387.23	15,630.87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0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195.78	31,646.80
加：营业外收入	23.47	232.95
减：营业外支出	116.70	27.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102.55	31,852.4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102.55	31,852.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102.55	31,852.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乔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安志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古艾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年1—12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2,425.18	951,247.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5.93	5,935.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7,411.11	957,183.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9,732.05	702,587.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816.78	36,595.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956.51	51,233.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735.84	57,550.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9,241.17	847,967.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169.94	109,216.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2,424.59	40,26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66.20	8,414.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4.66	271.8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585.45	48,951.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163.82	25,745.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522.25	63,767.9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686.07	89,513.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00.62	-40,561.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98,625.84	720,666.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90,000.00	11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8,625.84	830,66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30,111.16	809,396.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445.44	78,674.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050.00	10,574.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84.00	54,8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7,640.61	942,891.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014.77	-112,225.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2.74	-114.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78.20	-43,685.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837.55	101,522.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659.35	57,837.55

法定代表人：乔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安志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古艾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年1—12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1,000.66	236,256.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81	26,337.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446.47	262,593.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417.70	192,165.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28.46	1,525.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61.19	7,310.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7.77	3,366.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675.13	204,367.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71.34	58,225.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2,424.59	40,26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466.20	46,789.75
处臵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臵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890.79	87,054.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5.44	468.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522.25	68,433.1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187.69	68,901.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03.10	18,153.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4,406.60	173,666.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90,000.00	11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006.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413.32	283,66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4,633.60	307,776.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921.19	45,569.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554.79	360,845.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41.48	-77,179.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32.97	-799.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96.96	10,596.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29.93	9,796.96

法定代表人：乔玉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安志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古艾

担保人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